

<<税收实务与税收筹划>>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税收实务与税收筹划>>

13位ISBN编号：9787313054999

10位ISBN编号：7313054998

出版时间：1970-1

出版时间：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作者：徐信艳 编

页数：29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lt;&lt;税收实务与税收筹划&gt;&gt;

## 前言

税收筹划是指纳税人为达到节税目的而制定的科学的节税规划，也就是在税法规定的范围内，在符合立法精神的前提下，通过对经营、投资、理财活动的筹划，来降低税收负担。

税收筹划是在经营中寻求企业行为与政府政策意图的最佳结合点。

成功的税收筹划往往既能使经营者承担的税收负担减轻，又使政府赋予税收法规中的政策意图得以实现，对政府、企业都有利。

因此，政府对税收筹划持鼓励态度，税收筹划将成为企业经营中的有机组成部分。

对税收筹划的研究在西方国家早已开始，尤其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随着西方各国经济的发展，以所得税制为核心的税收制度得到了广泛推广，所得税本身的复杂性使税务代理等咨询业提供税收筹划的业务得到发展；同时，随着这些国家跨国企业的增加，对跨国税务的筹划也提出了要求。在此基础上，税收筹划目前在西方国家可谓家喻户晓，税收筹划的专业化趋势十分明显，各国也相应较重视对经济类人才的税收筹划知识教育和培训。

相对应地，税收筹划在我国起步较晚，发展缓慢。

但近些年随着对外开放程度的提高和国内经济的迅速发展，纳税人的税收筹划意识亦日益增强。

而且随着我国税收环境的日渐改善，纳税筹划更被一些有识之士和专业税务代理机构看好，不少中介机构已开始介入企业纳税筹划活动，其发展势头甚猛，这反映了社会对纳税筹划的迫切需求。

基于税收领域发展和我国税收筹划教学与人才培养的需要，我们编写了适用于高等院校本科经济、管理类各相关专业，以及各类院校专业培训与自学参考的《税收实务与税收筹划》教材。

本教材的编撰力求突出以下几个特点：（1）强调税收实务基础知识的系统性。

教材上篇内容侧重对税收基础理论及我国现行税收体系的介绍，知识点阐述完整，便于学习者透彻理解和全面系统地掌握税收实务基础知识，为深入理解税收筹划的具体方法做铺垫。

（2）注重培养学生的实际技能。

不论是理论的讲解还是案例的分析，都以帮助学生更好地理解税收筹划的基本理论、掌握税收筹划的实务操作方法为宗旨。

（3）案例丰富，便于教学。

为了方便学生的学习，在阐述具体税收筹划思路及方法时，都适当安排了相关案例，并力求通俗易懂，同时各章均设有学习目标、本章小结和思考题等版块，有较强的可读性和趣味性，方便学生课后消化所学内容和进行复习。

## <<税收实务与税收筹划>>

### 内容概要

《税收实务与税收筹划》分上下篇，上篇为税收实务篇，对税收的相关概念进行了讲解，对流转税制、所得税制、资源税制、财产税制、行为目的税制等进行了阐述。下篇为税收筹划篇，运用大量实例，通过对具体税种的筹划，讲解了税收筹划思路。

<<税收实务与税收筹划>>

书籍目录

上篇 税收实务篇	第一章 税收概述	第一节 税收的特征	第二节 税收的产生与发展
第三节 税收的构成要素	第四节 税收制度	第五节 税收原则	第六节 税收负担与税负转嫁
第二章 流转税制	第一节 流转税制概述	第二节 增值税	第三节 消费税
第四节 营业税	第五节 关税	第三章 所得税制	第一节 所得税制概述
第二节 企业所得税	第四章 资源税制	第一节 资源税概述	第二节 资源税
第三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	第四节 耕地占用税	第五章 财产税制	第一节 财产税概述
第二节 房产税	第三节 契税	第四节 土地增值税	第六章 行为目的税制
第一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	第二节 印花税	第三节 车辆购置税	第一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
下篇 税收筹划篇	第七章 税收筹划概述	第一节 税收筹划的产生	第二节 税收筹划的内涵及特征
第三节 税收筹划的目标	第四节 税收筹划的原则	第八章 税收筹划思路与方法	第一节 税收筹划总体思路
第二节 税收要素筹划思路与方法	第三节 经济活动的税收筹划思路与方法	第九章 流转税筹划	第一节 增值税筹划
第二节 消费税筹划	第三节 营业税筹划	第四节 关税筹划	第十章 所得税筹划
第一节 企业所得税筹划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筹划	第十一章 其他税种筹划	第一节 资源税筹划
第二节 土地增值税筹划	第三节 房产税筹划	第四节 印花税筹划	第五节 契税筹划
第六节 车辆购置税筹划	主要参考书目		

## &lt;&lt;税收实务与税收筹划&gt;&gt;

## 章节摘录

(2) 抑制房地产投机和炒卖活动，促进土地资源的合理配置。

由于土地增值税以转让房地产收入的增值额为计税依据，并实行超率累进税率，对增值多的多征，对增值少的少征，这就在一定程度上抑制了房地产的炒卖投机行为。

土地是国民生存之本。

合理地利用和开发土地资源，造福于子孙后代，是国民经济分配的重要方面。

开征土地增值税，有利于土地的转让、出租等活动规范化，有利于国家从宏观上控制土地开发，将对土地资源的合理配置起到重要作用。

(3) 增加财政收入。

第三产业是我国今后需要重点发展的产业，在第三产业中，房地产业是高附加值产业，这无疑成为开发新税源的重点。

例如，美国房地产价值在6000亿美元以上，全国三分之二以上的有形资产是房地产。

目前，我国深圳的土地收入也占全部财政收入的10%以上。

因此，开征土地增值税对于增加财政收入具有重要意义。

二、土地增值税的纳税人 土地增值税的纳税人是转让房地产并取得收入的单位和个人。

单位是指各类企事业单位、国家机关和社会团体及其他组织，具体包括：国有企业、集体企业、私有企业、股份制企业、其他企业和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军事单位、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

个人包括个体经营者、华侨、港澳台同胞及外国公民等。

三、土地增值税的征收范围 土地增值税的征税对象是有偿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收入，包括其有偿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全部价款和有关经济收益，从形式上讲包括货币收入、实物收入和其他收入。

具体范围包括：有偿转让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地上建筑物及其附着物。

这里所说的地上建筑物及其附着物是指建于地上的一切建筑物、构筑物、地上地下的各种附属设施，以及附着于该土地上的不能移动、移动后会遭到损坏的各种植物、养殖物及其他物品。

值得注意的是：(1) 需要缴纳土地增值税为国有土地使用权。

我国土地分为国有土地和集体土地。

只有国有土地的使用权才能有偿转让，集体所有的土地有能直接转让，只有先由国家征用后才能转让。

(2) 无论是单独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还是将土地使用权、土地上的建筑物及其附着物一并转让，均应按规定缴纳土地增值税。

(3) 需要缴纳土地增值税的是有偿转让的房地产，以继承、赠与等方式无偿转让的房地产无须缴纳土地增值税。

## <<税收实务与税收筹划>>

### 编辑推荐

《税收实务与税收筹划》适合于各高等院校的经济、管理类各相关专业学生使用，也可作为财会、管理类相应从业者参考。

<<税收实务与税收筹划>>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